

清傳高商校友辦理各項證明文件須知

辦理項目	應繳證件	工本費	工作天數
補發中文畢業證明書	(1)繳費收據 (2)最近三個月內二吋相片 3 張 (3)護照影本 (或檢附外交部官網與護照相同的英文姓名) (4)戶籍謄本正本或新式戶口名簿(須含記事紀錄)影印本 1 份 (5)身分證正本 (檢核用) (6)補發申請書一份 (申請時填寫) ※若本人無法前來，受委託代辦的親友須攜帶(1)代辦人的身分證正本及(2)畢業校友的身分證正本及(3)委託書到基金會辦理，不接受郵寄及電話申請辦理。 ※畢業證書視同學力證明文件應妥善保管，若有破損或遺失者得申請發給「畢業證明書」。	100 元	3 天
補發英文畢業證明書	(1)繳費收據 (2)最近三個月內二吋相片 3 張 (3)護照影本 (或檢附外交部官網與護照相同的英文姓名) (4)戶籍謄本正本或新式戶口名簿(須含記事紀錄)影印本 1 份 (5)身分證正本 (檢核用) (6)補發申請書一份 (申請時填寫) ※若本人無法前來，受委託代辦的親友須攜帶(1)代辦人的身分證正本及(2)畢業校友的身分證正本及(3)委託書到基金會辦理，不接受郵寄及電話申請辦理。 ※畢業證書視同學力證明文件應妥善保管，若有破損或遺失者得申請發給「畢業證明書」。	100 元	5 天

<p>中文畢業成績證明書 (含役期折抵)</p>	<p>(1)繳費收據 (2)最近三個月內二吋相片 2 張 (3)若更名須附戶籍謄本正本或新式戶口名簿(須含記事紀錄)影印本 1 份 (4)身分證正本 (檢核用) (5)申請書一份 (申請時填寫) ※若本人無法前來，受委託代辦的親友須攜帶(1)代辦人的身分證正本及(2)畢業校友的身分證正本及(3)委託書到基金會辦理，不接受郵寄及電話申請辦理。</p>	<p>50 元</p>	<p>3 天</p>
<p>英文畢業成績證明書</p>	<p>(1)繳費收據 (2)最近三個月內二吋相片 2 張 (3)護照影本 (或檢附外交部官網與護照相同的英文姓名) (4)若更名須附戶籍謄本正本或新式戶口名簿(須含記事紀錄)影印本 1 份 (5)身分證正本 (檢核用) (6)申請書一份 (申請時填寫) ※若本人無法前來，受委託代辦的親友須攜帶(1)代辦人的身分證正本及(2)畢業校友的身分證正本及(3)委託書到基金會辦理，不接受郵寄及電話申請辦理。</p>	<p>100 元</p>	<p>5 天</p>
<p>補發修業證明書</p>	<p>(1)繳費收據 (2)最近三個月內二吋相片 2 張 (3)若更名須附戶籍謄本正本或新式戶口名簿(須含記事紀錄)影印本 1 份 (4)身分證正本 (檢核用) (5)申請書一份 (申請時填寫) ※若本人無法前來，受委託代辦的親友須攜帶(1)代辦人的身分證正本及(2)畢業校友的身分證正本及(3)委託書到基金會辦理，不接受郵寄及電話申請辦理。</p>	<p>100 元</p>	<p>3 天</p>

更正學籍 (畢業生更名)	(1)繳費收據 (2)檢附戶籍謄本(三個月內)或新式戶口名簿(須含記事紀錄)影本1份 (3)身分證正本(檢核用) (4)申請書一份(申請時填寫) ※若本人無法前來,受委託代辦的親友須攜帶(1)代辦人的身分證正本及(2)畢業校友的身分證正本及(3)委託書到基金會辦理,不接受郵寄及電話申請辦理。	50元	3天
-----------------	--	-----	----

- 申請程序：(1)須親自到清傳學校財團法人(新北市三重區五穀王北街141巷1號)辦理,若無法到清傳學校財團法人,請帶申請人及代理人證件備查。
- (2)到清傳學校財團法人後,至總務組繳費及繳交應繳證件辦理相關申請。
- (3)以上若有任何問題請於上班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:00~下午4:00來電洽詢,電話2995-5535(聯絡人:劉武憲)。